

# 黑河市民政局

---

黑市民函[2023]60号

## 关于印发《黑河市“信易+养老”工作 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民政局，五大连池风景区民政局，市直属养老服务机构：

为探索开展“信易+养老”新模式，进一步提升我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水平，营造诚实守信氛围，结合我市工作实际，市民政局制定了《黑河市“信易+养老”工作实施方案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

# 黑河市“信易+养老”工作实施方案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市关于信用体系建设的总体要求和工作部署，结合“达子香分”信用积分建设要求，充分发挥信用信息共享共用，在全市营造守信受益、信用有价的浓厚氛围，让信用好的主体更加容易获得便利优惠的服务，探索开展“信易+养老”新模式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## 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个人诚信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16〕98号），依据《黑龙江省“诚信龙江”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开展个人诚信积分管理试点工作的通知》（黑诚信发〔2019〕4号）和《关于进一步开展自然人诚信积分应用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（黑诚信办发〔2022〕7号）要求，进一步提升我市养老服务业信用体系建设水平，营造诚实守信氛围。

## 二、工作目标

通过开展“信易+养老”工作，进一步提升全市养老服务业信用体系建设意识，深入推进养老服务领域诚信建设，加强养老服务信用信息的归集与共享，健全养老服务守信激励机制，推进养老服务业高质量发展。

## 三、实施对象

主要为我市信用积分等级 A 级以上的公民。

#### **四、激励内容**

符合条件的诚信对象可享受优先入住等级评定较高的养老服务机构、每年一次免费体检、养老机构全程指导帮助办理入住手续、自主选择空余床位、针对不同等级主体实现适当减免入住押金等服务。

#### **五、系统建设**

**(一) 依法依规归集信用信息数据。**依托黑河市信用一体化监管服务平台，定时对信用主体进行信用分值计算，并作为的依据。

**(二) 开发“信易+养老”应用。**为了方便养老机构入驻“信易+养老”场景，依托黑河市信用一体化监管服务平台，向养老机构提供一站式的“信易+养老”入驻服务，由黑河市信用一体化监管服务平台进行入驻审核。

**(三) 开通“信易+养老”手机端。**市民通过“我的黑河”App 进入“信易+养老”场景，通过开展“信用+养老”工作，进一步提升全市人民诚信意识，实现信用有价。

#### **六、相关要求**

**(一) 加强组织领导。**各地、各机构要充分认识“信易+养老”激励工作的重要意义，将其作为推进我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重要内容。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谋划、推动落实，及时协调调度，解决工作推进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。

**（二）完善工作机制。**各地要结合养老服务行业特点、群众需求，研究制定实施方案，细化目标任务，明确时间节点、推进措施。争取年内市直和每个县（市、区）均有一家养老机构入驻“信易+养老”平台。在5月31日之前将本地“信易+养老”机构分级分类措施上报市局备案。

**（三）强化宣传引导。**各地要加强对“信易+养老”工作的宣传，引导养老服务机构和公众关注、参与守信激励工作，营造诚实守信的社会氛围，推进我市养老领域信用体系建设工作。

## **七、报送方式**

联系人：石晓萌

电子邮箱：[hh8220906@126.com](mailto:hh8220906@126.com)

联系电话：0456-8220906